

股票代码：601958

股票简称：金钼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18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矿冶分公司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近日收到下属矿冶分公司报告，渭南市生态环境局对其下达了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陕E环罚〔2020〕9号），主要是因现场检查时发现：作为土壤重点监管单位，未建立土壤排查制度、2019年未向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相关监测数据；拉运渣土车辆及矿车运输车未加盖棚布、道路抛洒、扬尘严重，倒装站矿石装卸点未完全封闭；西川排土场坡面加盖的防风抑尘网已风化破损，部分坡面和顶部未覆盖。

针对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指出的问题，公司矿冶分公司高度重视，积极建立了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，及时委托资质检测服务机构开展环境监测并将监测结果公示，进一步加强抑尘系统管理，有效解决了扬尘污染问题，整改效果明显。渭南市生态环境局鉴于矿冶分公司改正违法行为积极，采取的防尘措施有力，效果明显，且未造成大的环境污染事件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、第三项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第五项、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五项之规定，决定对上述违法行为罚款30万元。

上述处罚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将以此为鉴，积极推进区域生态环境治理，扎实做好环境保护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17日